

2026 年昭通市巧家县崇溪镇马洪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竞争性磋商
公告

(招标编号: YNJS-2025012)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昭通市, 巧家县

一、招标条件

本 2026 年昭通市巧家县崇溪镇马洪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申请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方向) 87 万元, 村集体经济资金 0.12 万元, 招标人为巧家县崇溪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硬化马洪村石良、马洪厂民小组公路, 全长 1840 米, 宽度 3.5 米、厚 0.18 米, 工程量 6600m² (160m² 为弯道加宽及错车道); 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2026 年昭通市巧家县崇溪镇马洪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6 年昭通市巧家县崇溪镇马洪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自然人参加投标情形)。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查询栏中查询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信息” 信息记录或打印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中未出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 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3.2.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是指: 提供 2022 至-2024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自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磋商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 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3.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7.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工程承包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7.2 项目经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资格证书, 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年检合格并提供相应证书)。

3.8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12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1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获取方式一: 现场获取; 获取方式二: 通过电话邮箱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云南省昭通市巧家县玉屏街道莲塘社区沙坝四组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 年 01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昭通市巧家县玉屏街道莲塘社区沙坝四

七、其他

1、磋商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6 年昭通市巧家县崇溪镇马洪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已由巧财农〔2025〕44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申请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方向）87 万元，村集体经济资金 0.12 万元（资金来源），项目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巧家县崇溪镇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招标。

2、项目基本情况

2.1 项目编号：YNJS-2025012；

2.2 项目名称：2026 年昭通市巧家县崇溪镇马洪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2.3 主要建设内容：硬化马洪村石良、马洪厂民小组公路，全长 1840 米，宽度 3.5 米、厚 0.18 米，工程量 6600m²（160m²为弯道加宽及错车道）；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项目总投资：87.12 万元；

2.5 资金来源：申请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方向）87 万元，村集体经济资金 0.12 万元；

2.6 建设地点：崇溪镇马洪村石良小组、马洪厂小组；

2.7 工期：90 日历天；

2.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的相关标准及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自然人参加投标情形）。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在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查询栏中查询的“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信息记录或打印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中未出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且未被移出、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且未被移出等不良情况（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3.2.2 健全的财务会计

制度是指:提供 2022 至-2024 年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提供自成立后的财务报表)。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磋商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 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3.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7.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工程承包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3.7.2 项目经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资格证书, 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年检合格并提供相应证书)。

3.8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评审办法: 综合评估法。

5、磋商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时间: 自 2025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6 年 01 月 06 日, 每天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节假日除外, 下同);

5.2 获取地点: 云南金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龙泉街道乌蒙古镇 39 幢二楼 202 号);

5.3 获取方式一: 现场获取,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需携带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彩印件加盖公章;

(3)项目经理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彩印件加盖公章;

(4)技术负责人职称证彩印件加盖公章;

获取方式二:通过电话邮箱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应将获取方式(1)所需资料清晰扫描打包,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后,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1506171037@qq.com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5.4 售价:每套人民币 600.00 元整(大写:陆佰元整),售后不退。

6、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时间、递交地点:

6.1 递交时间:2026 年 01 月 12 日 14 时 00 分起至 14 时 30 分止;

6.2 截止时间:2026 年 01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6.3 递交地点:云南省昭通市巧家县玉屏街道莲塘社区沙坝四组;

逾期递交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接受;响应文件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到现场递交。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巧家县崇溪镇人民政府

地 址:巧家县崇溪镇崇溪社区街子社

联 系 人:郭方林

电 话:13408810343

代理机构:云南金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龙泉街道乌蒙古镇 39 幢二楼 202 号

联系人:刘瑞

电 话:1352923730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巧家县崇溪镇人民政府

地 址：巧家县崇溪镇崇溪社区街子社

联 系 人：郭方林

电 话：1340881034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金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龙泉街道乌蒙古镇 39 幢二楼 202 号

联 系 人： 刘瑞

电 话： 13529237309

电子邮件： 150617103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云南金世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